南文体旅〔2019〕60号

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关于开展文物

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文体服务中心：

近期，一些地方接连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以及文物火灾事故，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法国巴黎圣母院发生的火灾和我省南平市建瓯市步月桥、泉州市晋江市钱头状元第发生的火灾同样为文物安全工作敲响了警钟。为深刻汲取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落实文物安全管理责任，切实加强文物消防火灾防控工作。经研究决定，结合我市实际，市文体旅局抽调专门力量成立检查组，将对我市具有火灾危险性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开展实地检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各乡镇（街道）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汲取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文物消防安全工作，将文物安全摆在首位，坚持文物安全零起点，严守文物安全红线、底线。要落实安全责任，强化消防措施；要紧盯隐患问题，做到严查严治；要狠抓日常管理，严控火灾诱因；要加强消防演练，开展警示教育。此次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检查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为指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全面排查和彻底整治各级文物单位安全隐患，特别是文物建筑的安全隐患，落实安全责任，堵塞安全监管漏洞，强化安全生产措施，有效预防、坚决遏制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事故发生，确保文物安全。

二、检查时间及范围

安全大检查时间：即日起至4月底。

检查范围：各乡镇（街道）辖区内各级文保单位和三普文物点使用情况、安消防建设情况、周边环境安全情况、日常检查情况、隐患整改情况及《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落实情况等。

三、工作步骤及安排

**第一阶段：自查自改阶段**

各乡镇（街道）文体服务中心要对照排查内容，对辖区内各级文保单位开展文物安全检查，根据《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附件1）、《福建省文物安全巡查表》（附件2）逐项排查，查清问题，列明隐患，逐项整改。

**第二阶段：专项督查阶段**

由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专项检查组，对各乡镇（街道）落实文物安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集中督查整治电气隐患、违规用火用电、违规燃香烧纸、违规施工操作，以及易燃易爆物品管理不善、消防设施设备不完善、安全管理松懈等突出隐患和问题。

四、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一）组织领导。**我局成立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所属各单位负责人任成员。下分六个检查工作组，各组长要亲自研究组织，层层动员部署，要以问题为导向，研究具体方案；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深入一线开展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二）职责分工。**各检查小组对检查出来的隐患问题和存在隐患的文保单位要逐一研究解决对策，责令限期整改，杜绝隐患问题查而不改、死灰复燃的现象，要直至问题解决或隐患消除。局分管领导、各科室要按照“一岗双责”、“谁主管谁负责”要求，加强对消防安全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分组安排，详见附件3）。

五、工作要求

**（一）认清形势，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各乡镇（街道）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文物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汲取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以及文物火灾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加强文物消防安全工作，负有文物保护职能、责任的部门和单位的法人、负责人作为本部门、本单位的安全责任人，要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健全安全制度、改善安全设施、强化安全责任，有效遏制各类文物安全事故事件的发生。

 **（二）对标对表，抓好隐患清单落实**

各乡镇要对照《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文物消防安全检查规程（试行）》、《福建省文物安全巡查表》的要求，对各级文保单位和文物点进行自评工作，对发现的隐患要分类列出问题清单，整治情况要全部量化进度项目清单，各项工作任务照单履责、照单检查、照单督导。要细化清单管理，逐项列出时间表、明确责任人，定期照单对账、照单销账。要坚决采取有效措施整改，并跟踪督查，一盯到底，全面落实各项安全管理要求。

**（三）以查促改，压实安全检查责任。**

各检查组要按照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严格落实文物安全检查责任，严查严管，封堵漏洞。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文物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要组织开展文物安全执法专项行动，按照“双随机”方式，强化安全监管执法，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管理不严格的文保单位，要采取果断措施，联合市消防大队、所属乡镇，对相关文保单位责令整改。

**（四）加强演练，广泛开展宣传教育。**

各乡镇要开展文物消防安全培训和警示教育活动，定期组织消防安全演练，对灭火器材使用进行再熟悉、再掌握。同时应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突出宣传教育先导作用，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借助各类新闻媒体，突出对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宣传发动，广泛宣传用火、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提高公众的文物保护意识、安全意识。

附件：1.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自评表

2.福建省文物安全巡查表

3.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文物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工作分组安排

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19年4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